

世界各国学制 资料汇编

张树森 编译

北京工业大学
工业教育研究室出版

目 录

| | |
|--|------|
| 各国的学制..... | (1) |
| 前言..... | (1) |
| 一、 美国的学制..... | (1) |
| 二、 英国的学制..... | (5) |
| 三、 法国的学制..... | (8) |
| 四、 加拿大的学制..... | (11) |
| 五、 澳大利亚的学制..... | (12) |
| 六、 奥地利的学制..... | (14) |
| 七、 瑞士的学制..... | (15) |
| 八、 瑞典的学制..... | (16) |
| 九、 墨西哥的学制..... | (17) |
| 十、 日本的学制..... | (17) |
| 十一、 德国的学制..... | (20) |
| 十二、 意大利的学制..... | (22) |
| 十三、 南朝鲜的学制..... | (23) |
| 十四、 苏联的学制..... | (25) |
| 十五、 罗马尼亚的学制..... | (26) |
| 十六、 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学制..... | (28) |
| 十七、 南斯拉夫共和国的学制..... | (29) |
| 十八、 缅甸的学制..... | (31) |
| 十九、 泰国的学制..... | (33) |
| 二十、 土耳其的学制..... | (33) |
| 二十一、 肯尼亚的学制..... | (34) |
| 结束语..... | (35) |
| 附录..... | (39) |
| 附录一 介绍美国两年制短期大学..... | (39) |
| 附录二 介绍美国的工艺教育..... | (40) |
| 附录三 联合国教育科学文化教育组织职业技术教育专题讨论会分国报告之一 印度报告..... | (44) |
| 附学制图..... | (55) |

前　　言

学校教育是人类特有的一种社会现象，是由教育者按照一定的目的、系统地对年轻一代施以影响，发展他们的体力和智力，使他们获得一定的知识、技能，形成一定的思想、品德的社会活动。教育体制是这种活动的基本组成形式。学制则是这种组织形式中的重要的组成部分。所以，一个国家在进行教育改革的时候，都要进行学制的改革。

建国以后，在党的领导下，我国把旧中国的教育事业迅速改造成为人民教育事业，对学制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一九五一年公布了新学制，确保了“学校向工农开门”方针的实现。“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我国学制基本上适应国家政治经济的要求，教育事业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起了积极作用。

林彪、“四人帮”在十年浩劫中，对我国的教育事业进行了毁灭性的破坏。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把学制搞乱了。他们错误地批判“两种教育制度”，把半工（农）半读教育一扫而光，农业中学、各种职业学校全被取消，中等专业和技工学校在一个时间也被砍掉，致使中等学校种类单一化，只剩下普通中学；他们还随意缩短学校的修业年限，造成了教育质量的惊人下降。

粉碎“四人帮”三年多来，教育战线为拨乱反正进行了大量工作，教育事业的面貌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但是，作为国家教育根本制度之一的学制至今还没有改革。现行学制还存在着下列缺点：基本学制时间短，学校种类和学制单一化，业余教育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学前教育基础也较薄弱等。这些问题的存在使我国的教育事业远不能适应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需要。为此，对现行学制必须积极、慎重地进行改革。本着结合本国实际，不断地、有选择地向别国学习，取人之长，补己之短的精神，我们室张树森同志编译了苏、美等二十一个国家的学制供大家参考、比较。由于时间仓促，资料不全，水平有限，挂一漏万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大家批评、指正。

一、 美国的学制

美国教育实行地方分权制。教育的组织和管理权分属于五十个州及其它的地方政府。联邦政府在教育上负有鼓励、资助及领导的责任。美国国会根据宪法规定可以为各州拨地建校，（美国宪法规定土地为联邦政府所有，各州不能动用）拨款资助，但不能直接管理和控制学校，它可以与各有关机构及专业团体合作，致力于加强及推进公立教育的工作。一九七九年联邦政府设立教育部。各州设有教育厅、教育管理委员会和学校督察，负责本州的教育。由各州议会制订有关州内公立及私立学校的法律，由教育厅和地方学校区主管当局负责执行。各州教育委员会依据州法制订教育方案，负责制订有关教育事务的政策，如分配学校经费、审定教师资格和教科书、编制有关教育的记录及统计等。美国教育制度的特色之一，就

是地方教育当局负有推行当地教育的主要责任，可以使公立教育制度能够适应当地社会需要。

另外，从教育经费的来源也可以看出美国教育地方分权的特色。例如一九七四年——一九七五年公私立学校总经费为一千零八十亿美元。其中百分之三十三点四是州政府负担，百分之三十点三是地方政府负担，百分之十点八是联邦政府负担。其余的百分之二十五点五来自私人方面。

由于，教育是由各地政府负责，所以，美国教育无论学制、教师资格、教科书、教学方法等都沒有统一的规定。一般的讲到美国的教育制度，多半举纽约州和加利福尼亚州的情况为例。

一、初等教育：

包括部分幼儿园和初级小学。学校的主要类型：

1. 保育学校、幼儿园：美国有些地方学校系统中把招收四岁至五岁儿童的保育学校、幼儿园等学前教育机构，作为小学教育的组成部分，或单独设立，或附设在小学内，并与小学低年级综合成一个单位。

2. 小学：小学主要有六年制和八年制两种。多数地区采用六年制。儿童六岁入学。一年级至四年级为初小阶段，五年级至六年级为高小阶段。在人口较少的偏僻地区则多采用八年制。通常学生读完八年制小学就不再升学。七十年代以来，为适应中等教育的要求而缩短小学年限，出现了四年制或五年制小学。学生毕业升入初级中学或中间学校。

二、中等教育：

美国中等教育阶段学校类型繁多，组织复杂。特别是七年级至十二年级尤为复杂多样。中等学校主要类型如下：

1. 四年制普通综合中学：这种学校多设在农村，或人口较少的地区，与八年制小学衔接。学生从八年级小学毕业，入四年制普通综合中学，从九年级上起，形成八、四制（小学八年，中学四年）。也有的与中间学校衔接，形成四、四、四制（即小学四年，中间学校四年，普通综合中学四年）。学生从六岁入学，到十七岁普通综合中学毕业。学生毕业后可以继续升学，也可就业。因为这种学校在第十一年级（当学生十六岁至十七岁的时候）开设多种常用职业指导性的课程，供学生选修。如工业工艺、农业、园艺、商业、速记、文书、家政等。

2. 三年制初级中学和三年制高级中学，即常见的六、三、三制。这种学校初、高中分设，各有自己的行政领导、教学计划、课程时间表等，但又互相衔接。

3. 二年制初级中学和四年制高级中学，即六、二、四制，初、高中合设，这种学制是由六、三、三制演变而来。从九年级开始（学生从十四岁开始）选择以后从事职业的方向指导性课程。高中四年为升大学或就业作更长期的准备。

4. 六年制中学，多设在农村，初、高中合设。

5. 三、二制文理中学。这种学校三年初中，二年高中，初、高中合设，百分之七十五是私立的，多半设在郊区，作为升大学的准备学校。学生从十一年级开始文理分科，所以又有人称这类学校为文理中学。

6. 四年制职业技术中学。这是一种技术初中，以进行职业技术教育为主。

7. 其它类型的还有专门中学。如音乐、美术、舞蹈等学校。这类学校以专业学习为

主，辅以少部分的基本文化课程。（基本文化课程约占总课时的三分之一，或略少一点，由各校自定），这些学校学制多为四年，个别的也有五年的。

早在五十年代末期，美国政府就加强了对教育的领导，委派专人组织专门的调查机构。尤其是对中等教育进行了一系列的调查研究，并进行试验性的改革。进入七十年代以后，这些改革又有反复。例如，为了适应十至十四岁儿童时期到青年的过渡阶段，设立了很多中间学校。这种学校不属于初等教育范围，也不完全属于中等教育，而是两者之间，独具特点的中间学校。这种学校强调适应个性，强调个人的体力、智力、爱好、兴趣的差异，以组织学生活动为主要的教学方法。七十年代后期，美国有些教育家认为这种学校教育质量较差，降低了学生的知识水平。虽然有人认为中间学校水平不高，但它的发展还是很快的。例如：一九六六年，美国二十九个州设立四九九所中间学校，到一九七一年，就有三十个州设立一千九百四十六所中间学校。

另外，美国的中等教育不管实行那种制度，从学生十四岁开始，都进行职业技术教育。开设的课程门类多样，分为选修必修。必修课看学校性质而定；选修课很多，如速记、工业工艺、商业等，有理论课，也有实践课。由于教材由教师自己选定，所以内容也很复杂。

具体作法是：根据学生不同的年令阶段，教会他们与将来要从事的职业相联系的课程。一至六年是“职业了解阶段”，这个阶段通过单元教学，使学生树立起各种职业的总观念，扩大对职业的了解。七至十年级是“职业探索阶段”，这个阶段使学生熟悉农业和自然资源、商业、通讯媒介、娱乐、航海学等十五种职业，并开始做尝试性的选择。其中七、八年级集中学习个人最感兴趣的一类职业。九、十年级要深入试探所选的职业，并在社会上实践。十一至十二年级是“职业选择阶段”，使学生更集中地学习所选定的职业技能。

三、高等教育

美国的高等学校从经费来源看，可区分为两类：公立和私立。公立学校有州立或市立的，由所在州或地方当局负责，联邦政府给予相当的补助。私立学校有教会办的，有工业企业私人资助办的，其经费要靠学费维持，只从州当局获得有限的财政援助。

从学校组织和课程内容看，大体有四种类型：

1. 技术专科学校或半专业学校。这种学校有单独设立的，也有的在二年制或四年制的高等学校内，设置两年或三年制结业性课程。学生结业取得付学士学位或技术资格证书，担任工业、商业、医药卫生等部门的半专业的职员（如晒图员、化验员、推销员等）。这种学校的毕业生一般不再升学。

2. 初级大学（或称社区学院，初级学院），这是地方公立学校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设置两年制课程，除基本必修课程（阅读、作文、体育、心理学等）外，多设置本地区经济需要的职业性课程，学生毕业取得付学士学位。这种学校主要是为本地区培养中等技术人员，提高成年人（指读完八年制或十二年制学校课程后辍学就业的人）的文化知识和技术水平。毕业有技术证明书，可以就业；有付学士学位的可以升入四年制大学，带着学分，插入三年级继续学习。

这种学院最早设立于一九〇二年。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人口出生率高，学生数猛增。这种学校由于办学条件要求稍低，收费低廉，所以发展很快。目前有千余所，在校

学生数目从一九六〇年的四十万人猛增至二百六十万人。

在过去的二十多年中，美国一直大力提倡发展初级大学，以适应现代化生产和科学技术发展对中等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越来越多的需要，也缓和日益严重的青年失学、失业的矛盾。初级大学为青年提供比中学课程门类广泛、程度略高一些的基础课程和技术职业课程。这是美国高等教育的第一阶段。必修课程占总课时的百分之七十五。它既能适应本地区经济发展的需要，又能转入四年制大学。学生走读，学费低廉，凡是年满十八岁的高中毕业生，不受任何条件限制，均可申请入学。毕业后就业率也高，所以很受中产者欢迎。

3. 四年制文理学院、专业学院。这种学院有单独成立的，也有附设在综合大学中的。毕业生授予学士学位。教学和设备条件较好的学院也设有硕士或博士学位课程。文理学院培养人文、社会和自然科学的通才。前两年主要进行基本课程的学习，也提供一些其它专业的课程供学生选修。后二年设立主修科目，专攻某一方面课程。专业学院主要培养某一方面的专业人才。

4. 大学：每州至少有一所学田学院或大学，（又译做土地赠予学院或农工学院。土地原为联邦政府所有，后来拨给州政府办大学用）。最初是为培养农业技术员和工程师的，直到现在，州立大学在农业科研和技术推广中仍起着很大的作用，但大多数已变成规模很大的综合大学。这种大学在全国高等学校总数中占不到4%，学生数却占在校大学生总数的20%，授予博士学位的占40%。

一般大学均设有四年制本科的文理学院和其他专业学院，院下设系，系内不再分专业。还有一些设备较好，师资水平较高，在学术界有一定影响的大学，设有二至四年的研究院。大学里各学院开设本科生课程，设学士学位，各研究院开设硕士或博士学位的研究生课程。

二十年来高等学校的教学改革，适应近代尖端科学技术的综合性和多科性的需要，不在系内设专业，避免过早地引导学生进入专业训练，重视学科的互相渗透和交叉，发展跨系，甚至跨院的学科课程；要求加宽知识面，工科各系普遍要求加强理科基础知识，尤其是物理学的知识。理工科加大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必修课的比重。重点大学的本科教育，开始强调学生对基础理论的学习和早期参加科学的研究工作，以便获得实际研究能力。

四、职业教育

美国很重视职业教育。美联邦政府从一九六三年至一九七三十年十年间，四次颁布有关职业教育的法令，还多次拨款补助职业教育的经费。仅一九七四年教育总署和教育协会就拨款六千一百万美元，作为资助有关职业教育的经费。现在选择职业的教育已正式纳入中、小学的课程内容，开设职业科目。不论在那类学校，学生在十至十二年级都必须接受职业教育。（具体作法在中等教育项目中已谈过。）此外，还设立应用技术学院或在高等学校设立类似的系、科，培养职业教育师资，单独开办多所职业技术中学，大力培养中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

见55页附图。

主要参考资料

《外国教育动态》

《美国教育制度》（美国际交流总署出版）

《美国教育》(美、全国教育协会研究司出版)

A Description ob ehe Education system inehe united states by luan putua
mr.

《美国职业教育条例》

二、英 国 的 学 制

英国的学制是“双轨制”。早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英国一方面为资产阶级和贵族子弟设立公学、文法中学和大学；另一方面为奴化劳动人民而设立初等学校和职业学校。

二十世纪初，英国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以来，加强对教育的领导，多次颁布教育法令，延长义务教育年限，在各类各级学校中逐渐增多数学和其它自然科学的教学内容和时间，但并没有完全改变“双轨制”的教育体系。

英国的教育由教育科学部领导。各地方政府教育机关负责管理当地的教育。在中、小学里，设有董事会，由校长主持日常工作。英国的大学是“独立自治团体”，由大学董事会、评议会及教授会等组织管理学校。教育科学部派督学去大学视察督导。由各大学组成的大学校长、付校长委员会负责协调各大学与政府、大学补助金委员会之间的关系，以解决有关大学教育的各种重要问题。

一、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的主要机构是幼儿园，多半是半日制，接受五岁以下的儿童入园。一九六八年以后，在城市有全日制幼儿园的建立。

二、初等教育：

1. 小学：小学分幼儿学校和初级学校两部分。五岁至七岁儿童入幼儿学校。幼儿学校的主要目的在于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表达能力。七岁至十一岁的儿童入初级学校。各年级按学生的智力分为高、中、差三班，各班采用不同的教学大纲，进行差别教育，每年按学习成绩优劣调整一次。结业时举行严格的甄别考试，即传统的“十一岁考试”，以便确定儿童升入某一类中学。初等学校的主要课程有宗教、英语、算术、地理、历史、自然、卫生、美术、手工劳作、音乐和体育等。这几门课程中，宗教课程最受重视，占课程总时数的40%，英语占35%，体育、美术、手工劳作占总课时的25%。七十年代以来，部分小学开设了法语课。

2. 预备学校：这是一种不接受公款补助的贵族私立学校。它与私立幼儿园、公学自成一个独立体系，统称为独立学校。儿童从六岁入幼儿园，八岁结业，然后进入预备学校。这种学校的学制为五年，学生从八岁至十三岁；结业后入公学，从十三岁至十八岁。课程偏重于基础的文化课和古典语文，主要是为青少年以后升入大学做准备。

三、中等教育：

英国的中等教育（学生从十一岁至十八岁）也是多样化的，主要的类型有五种：

1. 文法中学：修业七年（儿童从十一岁入学至十六岁或十八岁毕业），招收具有“学术

“天才”的儿童。大部分是资产阶级和知识界的子女，约占中学生总数的20%。文法中学的主要目的是为学生升入大学做准备，它的淘汰率很高。前五年为基础阶段，开设一般的基础文化课程。但到第四、五年，按学生的学习成绩和选修科目，初步分科编班。如A班，偏重于人文科学；B班，偏重于数学、自然科学等。修满基础阶段五年后，必须通过“一般水平普通教育证书”的考试，合格的升入六年级。能升级的约占40%，不合格的授予“中等教育证书”离校就业。第六年级开始升入分科阶段，学习二年。学生分科专修几门课程，如人文科、自然数学科、技术科、经济科等。学生结业时，必须通过“高级水平普通教育证书”考试，合格的升入大学，大约只有5%左右；其余的离校就业。这一阶段强调用个别教学、小班活动、导师指导等方法。

2. 技术中学，修业六至七年（青少年十一岁入学至十七、十八岁毕业）。进入技术中学的一般是成绩稍次于进入文法中学的学生，约占中学生总数的2%。现代中学和文法中学的部分学生念完两年后，也可转入技术中学。技术中学主要是培养工程、电力、航海、航空、建筑、农业等方面的技术人员。它的课程设置重视自然科学与技术学科。一、二年级给予普通教育，到三、四年级以后，按个人的“资格”和“能力”给予专业教育。毕业生除部分就业外，其余的可升入高等技术学院。

3. 现代中学：修业五年（青少年十一岁入学至十六岁毕业），它以完成义务教育为目的，任务是给学生以“走向生活的准备”。入学的学生绝大部分是劳动人民的子女，约占中学生总数的47%，其中少数学生学习二、三年后，可以转入文法中学或技术中学。现代中学的课程着重于职业教育和工艺训练，配备有职业指导教师。

4. 公学：修业五年（青少年十三岁至十八岁）。在现行的英国学制中，公学是一种独特的学校；它与预备学校、私立幼儿园自成一个贵族子弟所接受的古典的重人文科学的教育体系。管理权掌握在贵族和教会手里，学费昂贵，只有大贵族和大资产阶级的子女才能入学。据统计，英国工党内阁中42%、保守党内阁中92%都毕业于公学。它的课程注重人文科学，侧重于古典语的传统，拉丁语和外语约占全部课程的三分之一强。由于统治阶级的需要，它还很重视体育和仪表、语言的训练。近年，由于公学接受部分工业企业的补助，有注意数学和其它自然科学的发展和教学的趋向，如开设数学、生物等课程，增设实验课等。

5. 综合中学：根据英国一九四四年的法令，以上几类中学可以分设，也可以合办。一九七四年试办了一所三类合作的综合中学，仍然按照“天赋”、“才能”、“资格”（这里所指资格是指在传统十一岁考试所获得的等级），分别编入文法科、技术科和现代中学科。课程与培养目标和分设一样，仍然不是给儿童以平等的教育。这种学校有继续发展的趋势。据统计，一九六五年综合中学在校学生占中学生总数的35%，一九七四年占60%，预计到一九八〇年可达到80%或85%。

四、继续教育：

这种继续教育是介于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之间的一种文化学习和职业训练并重的教育。根据一九四四年教育法令规定，结束了全日制义务教育而不能升学的青年，应得到继续教育的机会，即在职进修或培训，直到十八岁。于是教育当局在技术学院、商业学院、艺术学院、农业学院、多科性技术学院、大学校外教育部，成人教育中心，寄宿学校等地方开设继

续教育的班级或课程。继续教育形式多样：有全日制、部分时间制、夜校、工读轮训或短期训练班等；内容广泛：从最简单的工艺训练，直到各种专业技术知识和理论学科。近年来，有加强继续教育的倾向，提高继续教育的地位，开设各级学位课程，修业期满，举行考试，成绩及格的由全国学位委员会授予所选定的学位。

五、高等教育：

英国面积只有二十四万四千平方公里，人口约六千万，但有四十五所大学，六十年代，以罗宾斯爵士为首的教育委员会，对英国教育，特别是大学教育给予很大的促进。

英国大学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1. 古典大学：这是英国最古老的大学。如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牛津大学建立于公元十二世纪，剑桥大学建于公元十三世纪。这两所大学是世界著名的高等学校，一般称之为英国大学系统金字塔之顶端。几个世纪以来，这两个学府一直为英国提供足以称之为“绅士教育”的高等教育。它的主要任务是为贵族与封建名门等阶层提供特殊的“绅士教育”。学生们学数学锻炼他们的推理能力；学希腊文、拉丁文给以文学修养；学宗教以发展高尚情操。这里也是培养英国政治领袖的地方。英国政治家、历届首相和议员不少人是这两所学校的毕业生。单拿科学家来说，如牛顿、麦克斯韦、卢瑟福、达尔文等都是出自这个学校。在这里曾有四十多名诺贝尔奖金获得者，真是人才辈出，群星灿烂，是世界上其它大学无法和他相比拟的。

大学由若干个学院组成，以剑桥为例说明。剑桥现由男子学院、女子学院和研究生混合学院等三十一个学院组成。这里所说学院不同于我们以学科划分的学院。这里指的是供师生食宿的单位，也是学生自学和听取辅导，与导师交往的场所，多有自己的院长领导。剑桥大学设有神学、哲学、古典文学、英语、近代和中世纪语、经济、法律、历史、教育、考古学和人类学、东方学、音乐、建筑、物理、化学、工程、生物学、医学等二十六个系科。

这两所学校大学本科生修业三年，学习学士学位课程，毕业后有一年硕士学位课程，然后再搞三——四年的博士学位的研究。搞博士、硕士学位的研究生是英国大学中主要的科研力量。

这两所学校主要招收公学毕业生，也有一小部分文法中学毕业生。入学要通过严格的书面考试和口试，成绩优秀者，才能入学。学费极为昂贵，一般劳动人民子弟很难问津。牛顿和汤母逊都是靠名额极少的奖学金进入的。现有九千一百名学生，约有二千六百名研究生，教授和讲师一千多人。这些教授、讲师除担负教学任务外，还都担负一定的科研和培养研究生的任务。这所学校的校长是荣誉性的职位，学校实权掌握在系主任和室主任的手中。他们具体负责整个系或室的科研及教学活动。

2. 近代大学：这是一种稍晚稍逊于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的较重视自然科学的大学。如伦敦大学、帝国理工学院等，修业四年，包括有一年硕士学位课程。主要招收文法中学毕业生，培养高级科学技术人才和企业管理人员。学生不寄宿，也不要求天天到校上课，只是必须通过学位考试。它在国内外设有考试中心，学生可以在考试中心参加考试，及格的授予校外学位。

3. 新大学：由国家开办，有权授学位。如基尔大学，苏塞克斯大学，北爱兰大学及一

些市立大学。这些大学是发展和改革大学教育的中心。它较重视新的学科领域，开设新的科目。学生实行工读轮训制。学生除上课学习外，四年中要有十五个月，在工业企业中参加劳动。

4. 多科技术学院：这种学校传统地受到歧视，被称为非大学的高等学校。直到一九六五年经罗宾斯委员会建议才正式列入高等学校范围。一九六六年英国政府把七十多所职业专科学校、技术学校合并为技术学院，并做为发展的重点，要求到一九八一年在校人数达到三十七万人以上，这说明英国重视并加强高等专业技术教育。

5. 开放大学：这是一种从学制、教学管理、课程设置都冲破传统束缚，重实际，缓和各种矛盾的新型大学。它创办于一九七一年，经费由教育科学部拨出。凡年满二十一岁的英国青年都可以入学。

这种大学分设文科、数学、技术等六个学院。一年级修基础课，取得二学分；二、三、四年级分科，不固定修业年限，修满6学分*授予学士学位，修满8学分*授予荣誉学士学位。研究院没有固定课程，以科研课题，提交论文为标准，分别设有硕士和博士学位。

这种开放大学投资少，教学形式灵活多样不拘于固定年限，采用现代化教学手段，便于各种不同职业，不同条件和要求的人员就学。这是缓和大批中学毕业生上不了大学的矛盾的易行办法。这种学校这几年发展很快，对其他国家影响很大。如：美国设立初级大学，法国日本设立短期大学等。今后还有继续发展的趋势。

见 56 页附图

主 要 参 考 资 料

《外国教育动态》（北京师范大学外国教育研究所编）

《现代教育》（香港版）

《世界教育史》（苏联、麦丁斯基著，五十年代出版发行）

三、法 国 的 学 制

法国在教育行政上实行高度中央集权制。学校制度、课程、教学大纲、师资以及每周每日的教学时数，都由国家的法令统一规定。

法国教育实行双轨制。一类是为大多数劳动人民子女设立的职业学校系统。学生在初等学校毕业后，只能接受职业训练，然后就业。另一类是为资产阶级子女设立的学校系统。学生小学毕业后，升入中学预备班，再进入“古典”或“现代”中学，继续升入高等学校。一九五九年一月戴高乐政府发布了教育改革方案的法令。它的要点是：延长义务教育为十年，

* 一门课每周学习两学时，通过考试及格，算两学分。修满六学分即学完六门课的全部规定课时，并且考试及格，即可获得六学分。修满八学分即学完八门课的全部课时，考试及格，获得八学分。

学生由原来六至十四岁延长到十六岁；中学设立“观察期”和“方向指导期”，依据学生的“能力”进行升学指导。提高职业技术教育的地位，使中、小学教育与职业教育密切联系。戴高乐政府的教育改革法，成为法国现行学制的基础。

一、学前教育

幼儿学校招收二岁至六岁的儿童，分小、中、大三班。到四岁至五岁开始上课，教读、写、算的初步知识和技能，教学内容与小学低年级很相似。

二、初等教育

小学招收六岁儿童，学习年限为五年，至十一岁结业。小学是义务教育的基础阶段，分为预备班，学习一年，初级班和中级班，每班各学习两年。

在农村小学附设高级班（十一岁至十四岁）和结业班（十四岁至十六岁），为不能进入国立中学或市立中学的所谓“天分差”的小学毕业生开设农业、手工业和商业技术训练，毕业后基本上是用来补充体力劳动者的队伍。

法国小学毕业后，不进行中学的入学考试，即直接升入中学。

三、中等教育

法国中等教育修业年限长，考试制度严格，师资要求高。学校类型错综复杂，分科分组细微多样。

例如：一般的中等学校修业七年，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初中，修业四年。青少年从十一到十五岁。学校里又分为三组：古典组：重视传统的古典语文训练，开设拉丁语，现代外语及宗教课；现代组：不设拉丁语，其余课程与古典组相同；实科组不设拉丁语，而设现代实验科学课程。初中毕业后，古典组的学生升入国立中学高中继续学习；现代组、实科组的学生升入职业技术学校准备就业。第二阶段是高中，又分为长期与短期两种。长期的修业三年，主要是准备升大学。通过“中学毕业会考”，取得中学学士学位证书，而升入大学，或取得国家技师资格证书而就业。短期的根据专业接受一至三年的职业教育，然后就业。

目前法国有四种类型的中等学校

1. 国立中学：包括国立普通中学和国立技术中学，是长期教育的典型。毕业时颁发中学的“学士学位证书”和“技师资格证书”。毕业生继续升入大学。

2. 市立中学：是长期教育的一种类型。前两年教学内容和国立中学相同，后两年注重实用知识。初中四年读完后，可转入国立中学高中继续学习；也有的升入中等专业学校或师范学校，及其它的专业学校；也有一部分人入短期职业训练班。

3. 市立普通中学：这是短期普通教育，毕业时颁发“普通教育证书”。学生在这类学校读完初中后，有三种情况：有的再继续学习一年，完成义务教育，取得“职业教育证书”；有的进二年制的职业学校，取得“职业能力”证书，充当正式工人或职员；也有的初中毕业后直接就业。

4. 市立技术学校：它的前身是公立艺徒学校，授予短期技术教育，有一至二年不同的学制，给予不同的职业能力证书。学生接受两年制职业技术教育，取得“职业学习证书”或“国家职业技术证书”，充当工业、商业的技士、熟练技术工人。

除以上几种外，现在还试办一种短期多科制中学，叫综合性中学，综合古典、现代和实

科为一体，试图取消长、短期的差别。

一九七五年以后，法国议会通过对中、小学教育进行改革的法令。为了满足现代化生产对各级各类劳动力的需要，提高了职业教育的地位，加强专业技术教育。

四、高等教育

1. 大学

法国高等学校实行“证书制”。除医科大学年限规定为五年外，其它学科没有严格的年限，随着学科性质不同，可延续五至七年。一般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初学阶段，修业二年。修业期满，考试及格，可分别获得某科“大学普通教育文凭”。如果再转到两年制的技术大学的特殊班级，再学一年，通过考试，可取得“技术大学文凭”。第二阶段是深造阶段。一般修业一至二年，给学生以更专门化的知识，结业授予大学的学士学位。已得学士学位的学生，可继续学习，取得硕士学位。第三阶段，是专业研究阶段。先研究一年，经过考试，获得“深造学习文凭”。然后才有资格进入专题研究阶段。研究一至四年，或更长时间，提出研究报告，或专题论文，通过答辩，可取得博士学位。有人在此基础上再继续研究，取得“国家博士”学位。

2. 大学校

法国这类大学校独立于大学之外，由政府各部门领导，享有很高的声誉，为国家培养各方面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专门人才。这类学校招收学生少，业务水平高，毕业后不仅职业有保证而且有高工资，高职位的待遇。

大学校学科多，专业性强，教学与科学研究相结合，学校担负教学与科研的双重任务，学习年限通常为三至四年。

大学校与综合性普通大学不同。它的入学条件十分严格。法国全国普通高中和技术中学毕业生现每年约有二十万人，经过严格挑选只有一万五千人左右的尖子进入著名国立中学附设的“预备班”（根据法国教育部提供的资料，这种预备班1978年——1979年在校学生为二万六千零七十九人），进校后分科学习二年。毕业后，经过竞争性考试，才能进入大学校。

工科性质的大学校学生毕业后即可获得工程师文凭，就业当工程师（一些著名工科大学校的毕业生，各单位都争相录用）。如果愿意继续深入学习，可进修取得“深造学习文凭”和取得博士学位或国家博士学位。

3. 四年、五年一贯制的工程师学校

这是有别于工程师大学校的另一种新型工程高等学校。它与大学校的不同点是直接招收高中毕业的学生，经竞争性考试入学，学制为四年或五年。培养目标也是工程师，其地位与大学毕业的相同。

四年一贯制的称国立工程师学校，据说全国有十五所。五年一贯制的称国立应用科学院，全国只有三所。

4. 短期技术大学

由于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一九六六年一月，法国创办了短期技术大学，修业期限二年，对学生进行科学教育和技术的训练；培养工业、服务行业和应用科学所需要的技术人员。短期技术大学专业广泛，较偏重应用科学，如市政工程、电子学、应用生物学等。这类学校学制短，学生能受到专门训练，毕业后取得“高等技术文凭”，容易找工作。获得这一

证书的学生，可插入工程师大学校的一年或四、五年一贯制的工程师学校的三年级继续学习，或到工厂就业。

近年来，法国高等教育制度，依据一八六八年议会通过的《高等教育改革法》提出所谓“自主自治”“民主参与”、“学科相通”三方面进行改革，简单地说就是设立多科性大学；民主管理学校，改革侧重人文科学、理论研究的传统，而重视自然科学，重视“具有职业目标的技术培训，以准备学生们适应生活和进行职业活动”。

见 57 页附图

主要参考材料

《电力工业技术培训考察组赴法考察报告》

《外国教育动态》

《世界各图学制图》（日本《高等教育》月刊编）

四、加拿大学制

加拿大的教育是由各州管理，受法国、英国、美国的影响较大。有的州，有的学校就仿照某个国家的某一种模式创办，特别是高等教育更为明显。

一、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机构设有幼儿园或保育学校，接受三岁至六岁的幼儿。

二、初等、中等教育：

由于加拿大的教育实行地方分权制，所以教育体制和学制各州都不相同。比如义务教育有的州从六岁开始，也有的州从七岁开始。有的州实行十一年义务教育制，有的实行十二年义务教育制。初等、中等教育结构也不相同，基本上有三种形式：八—四型（小学八年，中学四年）；六—三—三型（小学六年，初中三年，高中三年）；六—六型（小学六年，中学六年）。不过，不管那种组织结构，从六岁到十七岁（或十八岁十九岁）都是进行普通基础文化教育。十七岁以后，进行中等以上教育，学校课程开始分为文化课程和技术性课程。

三、高等教育：

加拿大的大学有由省政府创办的，有由宗教团体或私人社团创立的。由政府代表和创办一方的代表共同组成董事会管理学校事宜。

高等院校从学术水平方面又分为授予学位的大学，如舍布鲁克大学、拉瓦尔大学等；还有一种不能授予学位的院校，如普专学院，社区学院，这类学校有些是独立的，有些行政机构和预算虽是独立的，但名义上附设于某大学。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这类学院发展很快，也很受欢迎。

高等学校的主要类型

1. 多科性大学：多半开设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课程，一般的修业五年。多科性大学接受十二年制学校毕业生，入学要经过考试，毕业授予神学士或文学士学位。

2. 单科学院：四十年代以后，开始设立自然科学为主的单科学院，修业五年。特别是六十年代以后，大力发展自然科学的高等教育。在这类学院中设立理学士学位。

以上这两种大学或学院是加拿大科学、文化、教育的中心。

3. 技术学院，修业三至四年，多半是以某一种自然科学方面为主，然后分设几个系。这些学校多半是较新型的学校，附设一定的职业技术课程，与企业和有关的行业联系较密切，完全脱离宗教关系。

4. 普专学院或社区学院。一般修业二至三年。普专学院多半附属在大学内，由大学授予学位。所开设课程有两类：一类以技术职业课程为主，毕业后多半就业；一类开设中等教育以上的文化课程，以升学为主，类似大学预备班，升入大学要经过考试，插入大学的三年级攻读学位课程。五十年代后期受美国的影响，各省都由政府建立社区学院，多半独立，不附属于大学或科研团体，开设二至三年的课程。课程内容与程度与普专学院相似。

师范教育近年来有缩减的趋势，而把师资培训放在各大学，各专门科系进行。先学习专业课程，然后再学习一定时间的教育课程。所有在职的中学教师，和大部分小学教师，都要经过大学培训。新任教师必须有大学毕业证书。

见 58 页附图

主 要 参 考 材 料

《现代教育》

《外国教育动态》

《世界各国学制图》

五、澳 大 利 亚 的 学 制

澳大利亚是世界上科学技术先进的国家之一。它只有一千四百万人口，却在世界最干旱的地区建立了第一流的工、农、商、畜牧业。这不能不说和它的教育水平有密切关系。它已普及中、小学教育。六十年代中期，开始逐渐免费向人民提供高等教育或其它专业教育。在澳大利亚政府的一般工作人员中，大学毕业生是普遍的。

澳大利亚因为地广人稀，所以，在教育中适应这个特点很突出。例如广播电视教育，空中学校、开放学校等特别普遍，就连很偏僻的山村小户都能收听电视网的广播课程。任何地方、任何人都可以按计划学习自己想学的，或需要学习的课程，然后通过考试取得相应的资格证明书之类的文件。

澳大利亚的教育实行地方分权制。由州政府对地方教育直接负责。政府负责公共教育事业。不过，一般的各州间差别不甚大，其现行学制如下：

一、学 前 教 育：

澳大利亚的学龄前儿童大部分就读于幼儿中心。这种幼儿中心30%是由政府学校系统管理，免费入学；另一部分70%属于志愿团体的公共福利设施，略收少量的费用。另外，澳大利亚广播委员会在全国定时播放“幼儿园”和“游玩学校”两个节目。居住在各地的学龄前

儿童，都可收听这两个节目，接受幼儿教育。

另外，商业机构和志愿团体，在政府批准后，开办不少日托中心，用以照顾婴儿和学龄前儿童。为了发展儿童教育，澳大利亚政府还拨出款项做学龄前教育津贴，例如建立儿童图书馆、游戏小组、玩具图书馆等。

二、普通教育：

1. 小学六年。儿童五岁入小学预备班，六岁正式入小学，学习六年结业，（大约十二岁至十三岁）。

2. 普通中学从经费来源方面分为政府学校和私立学校，或志愿团体办的学校三种。其中以政府学校为主。从学习内容方面看类型比较多样。①综合性学校，修业三年，主要为学生继续深造提供条件。②多科中学，修业三年。课程分为文化科目（如阅读，体育等课）和实用训练课目两种。一般分为商科、农科、工科等，也有的分科较细。通常根据当地经济需要而设科。这类学校实用训练课，目的明确，设备相当现代化。③“开放计划中学”（Open-plan secondary schools）这类学校采用小组教学，分科分级、课程内容等方面都很灵活，没有统一的规定。这是一种新型的教学组织形式。此外，还有空中学校、函授学校、学徒训练学校等多种形式。这些学校从组织形式、训练内容、教学内容、学生特点看，都属于中等教育阶段。

澳大利亚实行九年义务教育。前面所说的中、小学都属于普通义务教育阶段。一般的中学阶段结束，由学校和教师举行测验和评定，不再举行其它考试。想升学的，可以到中学完成最后两年学习（相当于高中）。最近各州为这些想升学的人专门开办了大学预科书院。其余的则多是升入各种专业职业学校。这种职业性质多达一千多种。学习二年，或三年然后就业。还有一种学校系统的给青少年以工业工艺技能的训练。开始以学徒训练为主，以操作应用为主，相当于初中程度。学生年令从十二岁至十四岁。毕业后学生就业是技术工人。不就业，可以继续学习技术员课程，则培养中级技术人员。除了操作课外，开设一定的理论课程，使学生成为有一定理论知识的技术人员。再往后发展为技术学院，培养中级以上技术人员，属于高等教育阶段。这种学校在澳大利亚已经自成体系。学生从十二岁起，可以继续到二十岁，深入地接受工业某专业的技术训练。

三、高等教育：

自一九七四年以来，澳大利亚进行免费的高等教育。现有十九所大学。一九七七年统计在校生共有十五万八千四百一十一人。其中全日制学生有十万二千九百零一人；兼读生四万五千八百二十七人；校外生九千六百八十三人。

高等学校的主要类型有以下几种：

1. 大学，修业四年，主要为学生提供理论研究的课程，在国家文化、科学的研究中占重要的地位。

2. 综合性高级教育学院和专科高级学院。这两种学校性质差不多。综合性高级教育学院偏重于应用科学。如商务管理、会计学、图书馆管理、医学实验技术、数据处理等；专科高级学院偏重于农业、音乐、美术等。修业三至四年。据一九七七年统计澳大利亚有这种高级教育学院七十三所，在校生有十四万三百一十二人。

3. 技术学院，接受各种专业职业学校毕业生，主要是学习工程学科，自然学科。教学和科研并重，修业四年或五年。相当于前面谈到的学徒训练，中等技术员课程上面的高等教育阶段。这是澳大利亚提供工业技术人员的主要学院。全澳有一九四所。

4. 师资学院：修业三年，毕业后，再升入教育研究院深造，也可以转入技术学院、专科学院学习一至二年，毕业做专业训练师资。

5. 各种成人教育机构：现在在澳大利亚成人好学成风。在校大学生中有 $\frac{1}{3}$ 是来自各行各业的成年人。包括一些退休老人。如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前校长退休之后，到坎培拉高等学院学习修补古代文献的课程。还有人投入新的学科领域，修新的博士学位。对于这些学生学习是生活的需要，是要提高自己的水平。这种成年人入学取少量学费，用来限制一下人数。澳大利亚高等教育机构都有这种为全社会所设置的课程和学习机构。

6. 教育研究院：这是最高研究机构，进行理论的探索和预测，培养理论工作者。修业二年，提出论文，授予相应的预定的学位。

见 59 页附图

主 要 参 考 资 料

《现代教育》第五期

《人民教育》杂志

六、奥 地 利 的 学 制

奥地利的学前教育机构主要的是幼儿园，接受三岁至五岁的儿童，不属国家学校系统。

一、初等教育、中等教育：

1. 基础学校，属于初等教育。儿童从六岁入学，至十岁结业。接受初级基本国民教育。

2. 高等普通学校、新型中学、高等国民学校。这三种学校，修业都是四年，属于中等教育的第一阶段，使学生接受高级基本国民教育。

基础学校和中等教育第一阶段合计为八年，再加上一年的综合技术教育课程为九年是国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这个阶段进入九年级时，划分为两部分：准备升学的继续学习准备升入高等学校深造；准备就业的，用这一年的时间，进行综合性的技术教育，做就业前的技术训练。所以，又有人称第九年级为观察指导期。

中等教育的第二阶段复杂多样，大致可分为三种类型：

1. 高级实科中学，这种学校有的只开设四年的实科课程，也有的与高等普通学校的四年普通课程连接在一起，形成八年制学校，以升学为主要目的。毕业时进行考试，合格的可以升入高等学校继续深造。

2. 职业学校：这种职业学校根据培养目标又分为三种：

① 部分时间制的职业学校。以培养初级技术人员为主。根据专业需要，年限二、三、三年半，四年不等。又由于它是部分时间（夜校、半日，周六等）制，所以学习延续的时间长。

② 中级职业学校，以培养技师为主，修业年限，各专业行业也不完全相同，一般的二年到三年。

③ 高级职业学校，这是培养高级技师的学校，修业五年，接受经过综合技术教育课程或高等普通学校毕业的学生。毕业后，可以就业，也允许，也有能力升入高等学院深造。

3. 师范学校，根据培养目标，修业年限分为两年、三年、四年三种。

接受九年义务教育以后就业的人，在职期间还必须在部分时间制的职业学校中免费学习三年。换句话说就是在职人员，除了接受义务教育外，还需要接受三年的职业教育。

二、高等教育

一般的综合大学修业为四年，医科修业五年。此外艺术学院一般为三年或四年。以自然科学和应用科学为主的技术学院根据专业需要而定二年或三年不等。

奥地利高等教育中宗教影响还比较大，宗教团体办的大学较多，宗教影响更为严重。

见 60 页附图

主要参考材料

《世界各国学制图》

《现代教育》

七、瑞士的学制

瑞士教育实行地方分权制，各州负责领导管理本地区的教育。所以，各州有明显的差别。现仅就大多数的情况说明。

一、学前教育：

一般的儿童三岁至六岁在幼儿园或幼儿学校接受学前教育。

二、初等教育、中等教育：

瑞士多数省小学修业六年，初中三年。这九年是义务教育阶段。所以，习惯上常把它们看作是一贯的。事实上行政机构，经济预算又都各自独立。（小学修业还有三年、四年、五年的，各省不同。不过，不论小学或初中修业几年，义务教育的年限是九年）在义务教育的最后一一年中，视为观察指导期，由有经验的教师，心理学工作者进行学生的定向指导，然后学生进入中等教育后期学习。

中等教育后期，也就是青少年从十五岁到十九岁这一个阶段可接受的教育是多种途径的。实施为升学做准备的基本文化教育的中等学校有高中、国立中学、初级学院等，修业均为四年。毕业授予联邦或州政府承认的毕业证书。经过入学考试，可以进入国立工业大学或州立大学。持有初级学院的毕业证书的，经过考试，可以进入除医学院以外的特定的州立大学。此外为就业作准备的有各种职业技术学校。修业年限根据不同专业需要而定，多半是二年或三年。毕业后大部分就业，也可以升入高等专门学校。

三、师范学校，修业四年，培养幼儿学校或小学、初级小学的师资。

四、高等教育：

综合性州立大学，以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为主。国立工业大学，以自然科学，工程技术